

# 书 写<sup>①</sup>

Writing

大卫·特雷西 著 芮欣 译

David Tracy

**Abstract:** In the 1960s, French thinkers such as Roland Barthes and Derrida initiated the theoretical debates on writing. To focus on the presently much discussed role of writing, it is useful to notice first of all the role of written texts in certain religions, especially those with Scriptures in the strict sense. Therefore, this essay offers a more detailed study of writing, written text, and Scripture in one tradition, Christianity, and argues that a future comparative hermeneutics of writing in the religions needs to direct attention to the radical difference among the three Western monotheistic traditions themselves on the issues of writing, word, and revelation, as well as on the distinct role of writing in non-scriptural traditions and, even more so, in traditions not centered around a written text. Furthermore, a focus on writing in religious studies offers many other

103

① 本文系“当代神学-人文学交叉概念研究”项目译文。原文见马克·泰勒编著的《宗教研究批评术语》。[David Tracy, “Writing”, in *Critical Terms for Religious Studies*, ed. Mark C. Taylor (Chicago and London: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8), 383 - 393.] 另:文中注释中所提到的一些重要思想家、学者的简介为译者所加,以方便读者进一步了解。

possibilities for scholarly critical reflection.

**Keywords:** writing, written text, religion

犹太教、基督教、伊斯兰教这三种西方一神论宗教,常常被描述为“书的宗教”(religions of the book)。从某种意义上说,这样的指称相当准确。与佛教、印度教、儒教的传统不同,犹太教、基督教、伊斯兰教等亚伯拉罕系的宗教,并不把它们神圣的书面文本(sacred written texts)看作通常意义上的经书(classics),甚至也不认为那是神圣的文本(sacred texts),而是将其看作“圣书”(Scripture),并因此认为在被解释为上帝启示的文本中人类是可以参与的。放眼当下众多有关书写作作用(role of writing)的讨论,笔者认为有必要首先关注书写文本在特定宗教中,尤其是在那些与严格意义上的“圣书”相关的宗教中的作用。

104

无论就实践还是理论而言,我们都需要反思书写与宗教的本质。例如,在通常被称为印度教(Hinduism)的印度宗教复合体中,《吠陀》(Vedas)之仪式、神话或者思辨的作用;在儒教和新儒家(neo-Confucianism)当中,一些“经典”(classics)的作用。各种宗教在实践上对书写之作用的不同认识产生了诠释学上的困惑。另一方面,对于书写活动与被解释为神圣启示的书写文本之间的关系,犹太教、基督教和伊斯兰教均表达了各自的迷惑。在书写的问题上,伊斯兰教或许是所有一神论宗教中最为清晰又最为含混的。因为在所有的一神论宗教中,只有伊斯兰教的书面文本《古兰经》(the Qur'an)本身就是启示。这样,书写在伊斯兰文本的诠释中起着关键的作用。犹太教中卡巴拉(kabalistic)和一些拉比(rabbinic)的解释显示出与伊斯兰教相似的观点。只要认可书写的神圣文本以某种方式“参与”了神圣的实在(divine reality),就可以突出书写在书

面文本中的中心作用。实际上,在某些形式的卡巴拉释经中,甚至书写字母的物质性(materiality)也具有此功能。因而,书写本身是启示性的。肖勒姆<sup>①</sup>发起的当代主流学术浪潮对卡巴拉解释方法有着浓厚的兴趣,其中部分原因是因为卡巴拉关于物质性与书写的某些理论与当代关于书写与物质性的理论之间有着惊人的相似。

然而,犹太教更常见的拉比诠释学模式并不太认同“书写的物质性具有启示作用”这一卡巴拉式的立场。与伊斯兰教的诠释学相反,古典犹太教的圣经和拉比解释模式通常并不承认书写文本是严格意义上的启示。相反,在圣经和拉比解释中,犹太教诠释学更多地关注口传妥拉(oral Torah)与书面妥拉(written Torah)之间的辩证关系。一些当代犹太思想家提出,口传妥拉与书面妥拉的关系可以在相遇一类的启示性事件中发现(如马丁·布伯),也可在西奈山上和出埃及途中发生的那些启示性“奠基事件”(founding events)中找到(如法肯海姆<sup>②</sup>)。按照法肯海姆的观点,圣经文本是被当作西奈山和出埃及之类奠基性启示事件的见证来解释的,并不是启示本身。罗森茨威格<sup>③</sup>复杂的、影响力日增的立场更接近于当代有关书写中心论的讨论(这种讨论通过列维纳斯<sup>④</sup>的论著

① 肖勒姆(Gershom Scholem, 1897 - 1982),德国犹太学家,著有《卡巴拉的起源》。[Gershom Scholem, *Origins of the Kabbalah*, ed. R. J. Zwi Werblowsky; trans. Allan Arkush (Philadelphia: Jewish Publication Society, 1987).](译者注)

② 法肯海姆(Emil Ludwig Fackenheim, 1916 - 2003),德国哲学家、犹太思想家,著有《犹太教是什么》。[*What is Judaism? An Interpretation for the Present Age* (New York: Collier Books, 1988).](译者注)

③ 弗朗兹·罗森茨威格(Franz Rosenzweig, 1886 - 1929),德国犹太哲学家,著有《哲学与神学作品》。[*Philosophical and Theological Writings*, trans. & ed. Paul W. Franks and Michael L. Morgan (IN: Hackett Pub, 2000).](译者注)

④ 勒维纳斯(Emmanuel Lévinas, 1905 - 1995),法国哲学家。(译者注)

而影响力日增。对列维纳斯来说,这是关于伦理学中心论优于本体论的讨论;也可以说是犹太解经模式优于传统的希腊-基督教圣经与哲学诠释模式的讨论)。犹太教关于书写、书面传统与口述传统以及启示的诠释学,呈现出不同寻常的复杂性与多样性。这些可以在翔实的圣经、拉比和卡巴拉诠释学争论中发现;也可以在一些当代思想家,如:罗森茨威格、布伯(Martin Buber)、列维纳斯、法肯海姆、科恩(Cohen)、哈德曼、凯普勒斯(Kepnes)等人对启示与文本关系截然不同的观点中发现。

106

对于比较宗教诠释学而言,无论是传统内部还是不同传统之间,研究书写文本在不同宗教传统中的作用是更有成果、更复杂的学术尝试之一。例如,关注犹太教中圣经诠释学、拉比诠释学、卡巴拉诠释学对于书写的不同态度;或者关注前面提到的那些当代犹太思想家差异明显的观点。与此相似,可以关注书写在三种西方一神论宗教传统中的不同作用。这三种宗教承认某些书面文本为“圣书”,而印度教虽承认书面文本的神圣性,但不认为其是严格意义上的圣书(scriptural texts);儒教则有着自己的经典文本(classical texts)。

如宗教历史学家苏利汶(Lawrence Sullivan)所指出的,在宗教学术研究中也有着这样一种情况:书写(尤其以文本形式存在的书写,无论是圣经文本、神圣文本、或是宗教经典文本)经常起着过分关键的作用,并引出一些不幸的结论。他们忽视了这样一个事实:许多宗教传统(有时被冠名为原始、本土和地方宗教)更强调(highlight)物质实体而不是书写在宗教中扮演的重要作用。结果很明显。甚至在主流学术界,许多书写在其中未占中心作用的宗教传统常常被错误地解释为“古老的”、甚至是“原始的”,仅仅因为他们与那些确实将书写(尤其是书面文本)当作主要物质实体的宗

教传统不同。确实,这些其他宗教传统常常被严重地误解,甚至被排斥在“优秀”的普世性宗教传统或方式之外。众多宗教学者及当代诠释学对书面文本都给予了充分的重视,对此,需要来自其本身的“怀疑的诠释学”(hermeneutics of suspicion)。在详细讨论一种宗教传统(基督教)中书写、书面文本及《圣经》的作用之后,我们再回来对此进行论述。而未来的比较诠释学研究在探讨书写在宗教中作用时,需要注意西方三种一神论宗教在有关书写、言语和启示的根本差异(radical difference),以及书写在非经书传统、不以文本为中心之传统中的不同作用。

与此同时,作为对关于宗教中书写与书面文本的未来比较诠释学研究的部分贡献,我将用论文的大部篇幅来试图阐明,在基督教(或者更准确地说,诸种基督教)的复杂情形中存在的有关书写、书面文本及在场启示(revelation-as-presence)的诠释学问题。在此最大的难题与困惑并不是传统基督教神学关于“惟有圣经”(Scripture alone)还是“圣经与传统并重”(Scripture and tradition)的争论,而是基督教自身如何理解属于在场范畴的“圣言”(Word)与作为书面文本的《圣经》以及书写之间的诠释学关系。基督教将上帝在逻各斯(Logos)——圣言(Word)——中的自我彰显(self-manifestation)或自我到场(self-presencing)理解为具有决定性意义的启示。基督教社群相信耶稣基督在言语(word)、圣礼(sacrament)、群体及个人体验中是在场的。

正如不同形式的《圣经》书写中所描绘的那样,基督教将启示理解为上帝在圣言中的自我到场(self-presencing)。这种理解在西方文化中的重要性常常被过分强调。最近几年有关西方哲学与文化中的西方“逻各斯中心主义”(logocentrism)与书写问题的理论著作(尤其是德里达的著作),需要在专为批判性自我理解而设计的

学科(即神学)中明确地与基督教的自身理解研究相关联。面对犹太和希腊化犹太圣经文本、特别是早期基督教团体叙述性的“福音书”文本,这种学科在询问“希腊”(逻各斯中心)问题。传统的希腊罗马-基督教共同将在场的圣言(Word-as-presence)与神性自我显现(divine self-manifestation)放在中心位置。因此,传统的希腊罗马-基督教把书写作作为衍生物的特征明显地催生了二元等级排列的西方宗教与文化思想:精神优于文字、理念优于物质、理性优于感觉、内容优于形式、所指优于能指、同一优于差异、自我理解中的自我到场优于所有“衍生的”、疏远的书写形式。

从历史上看,在刚刚形成的希腊罗马-基督教分类概念的影响下(如“文字”对应物质;“精神”对应理想的自我在场),基督徒们犯的第一个错误就是把他们的母宗教“犹太教”误读为律法主义和物质主义宗教。第二个错误是在诠释学上的自我误解,否认书写对基督教自身理解的重要性,进而否认书写对有别于希腊哲学的基督教神学的重要性。第三个错误是误读了伊斯兰教诠释学的复杂性(有关将书面文本当作启示的诠释学),因为基督徒依据更适用于基督教诠释学的观念来理解伊斯兰教对于书写与书面文本的诠释。从诠释学的角度看,基督教在启示、圣言、书写、《圣经》文本这多重关系中建立起来的自我理解有着内在的复杂性与不断产生的困惑,这些都导致基督徒产生这些误解。最近,在基督教自我理解中,书面叙述文本的中心作用被重新发现。这为我们重新考察有关启示、在场的圣言(Word-as-presence)、书写和书面文本的基督教诠释观提供了一个机会。

黑格尔和谢林以来的现代时期,上帝在圣言-耶稣基督中自我彰显的神圣事件通常被理解为基督教神圣启示的象征。《圣经》中的书面文字就是对这一神圣事件的见证。在现代基督教诠释

中,当我们对基督教启示进行描述性的神学或哲学定义时,定义中的每一要素都引起争论。因此,如果我们要在基督教诠释学的自我理解中理解圣言、书写和书面文本的复杂关系,就要对每一要素进行阐述。

为了阐明神圣启示定义中的主要要素,我们有必要回顾一些当代基督教诠释学中的重要讨论。

## 一、事件(Event)

“事件”这一语言在当代基督教思想中被用来专指神圣启示的纯粹无偿和“恩慈”的特征。正是上帝启示自身这一事实被理解为一个恩典、一个事件、一件发生的事情。因而在基督教自我理解中,启示从未被解释为是一项纯粹的人类成就、工作或者必要,而是必须被理解为一个神圣事件、一个发生的事情、一种恩赐和恩典。从诠释学上看,事件(Ereignis)这一范畴甚至适合于“作为言语事件的圣言”(Sprach- Ereignis)。它是语言本身的事件,不受现代主体的控制。基督教对于圣言的自我理解很大程度上影响了西方文化、哲学及神学诠释学的争论,以至于在这些争论中“书写”的作用经常被忽视。

## 二、神圣自我彰显事件

### (The Event of Divine Self-Manifestation)

神圣自我彰显的语言表明,我们不能(像中世纪与启蒙运动时期那样)将“启示”(revelation)这一范畴主要解释为揭示“命题性真理”(propositional truths,即揭示超自然的、显示的真理,不然就无人知晓)。相反,自浪漫主义和黑格尔开始,现代基督教思想主要将

110

启示解释为某种相遇模式,作为向人类显现自我的神圣事件来解释。这种相遇事件(Event-as-encounter)的启示模式进一步认定,我们可以采用一些人格化特征(智性和爱)来理解上帝之实在,如上帝以智慧和爱向人类彰显自身。人们承认这里存在着神人同形同性论(anthropomorphism)的危险,尤其是施莱尔马赫,他坚持认为与“又真又活”的上帝相关联的言语比与“人格化”的上帝相关联的言语更准确。然而,对于许多基督教、犹太教和伊斯兰教的思想家而言,一些人格化的语言有助于我们理解希伯来《圣经》中那个与人制定契约的上帝;《新约》中在耶稣基督的事件和人格中显明出来的上帝;《古兰经》中那亲切、怜悯、公义、仁慈的真主安拉(Allah)。我们可以想到马丁·布伯对斯宾诺莎运用“非个人化语言”的著名批评,以及布伯本人坚持以尊称“您”(Thou)来指称《圣经》中的上帝。确实,尽管对于运用人格化语言来描述上帝,仍存在着强烈的批评,现代大多数将启示的范畴从根本上看为神圣自我彰显的犹太教、基督教和伊斯兰教思想家,在某些场合仍会很谨慎地使用合适的、类比的或者辨证的人格化语言来表达“神圣自我启示”。

从诠释学上看,在启示中把“彰显”(manifestation)这一范畴看成神圣自我彰显,也体现了哲学诠释学中“真理”的哲学观念,在海德格尔、伽达默尔和保罗·利科看来,真理原初是一个显现的事件,一个去蔽/遮蔽的事件。在人的接受方面,与“彰显”相关联的是“再认识”(re-cognition)(西方文化中柏拉图和柏拉图派这样认为)。与之类似,这个范畴在人类接受方面与启示的事件/礼物/恩典对立,因为神圣的自我彰显是“信仰”的礼物/恩典/事件(从来不是信仰的工作)。这种信仰将对上帝的信心与忠诚重新转向在逻各斯中彰显的上帝自身。

### 三、圣言/耶稣基督中的神圣自我彰显事件 (The Event of Divine Self-Manifestation in the Word, Jesus Christ)

正如卡尔·巴特所称,对于基督教自身理解而言,神圣自我显现这一矛盾而确定的事件,不仅仅是一个事件,还是一个人,即不可替代的拿撒勒人耶稣。耶稣被理解为是作为被宣告和被彰显的基督、作为决定性的“神圣自我彰显词语事件”向基督教群体显现的。基督徒将这一“神圣自我彰显词语事件”理解为神圣之自我在场,彰显在被宣讲的圣言、圣餐仪式以及《圣经》的书面文本中。这其中存在着基督教对于在场与书写(presence and writing)的复杂立场。

在基督教自我理解中,圣言的辩证法始于这样一种观点:圣言既是逻各斯(Logos),又是福音要旨(Kerygma)。正如巴特所言,诠释学上的圣言在基督教的自身理解中不仅仅是一个事件,更是一个人,既是去蔽/彰显的(“作为逻各斯的圣言”, Word-as-Logos),又是宣告/疏离/分裂的(“作为福音要旨的圣言”, Word-as-Kerygma)。在宗教历史的术语中,基督教对逻各斯的理解可以被看成是宗教作为彰显的事例,尤其彰显了在所有实在中获得的原初合一(伊利亚德的观点)。许多宗教学者分析,那些冥想性的、神秘的和原始的宗教正是这种逻各斯传统的最明显的例子。同样,基督教将圣餐仪式理解为符号,并给予其所指在场性。确实,圣礼和被宣讲的“作为圣礼的圣言”(路德)是显明所有实在(上帝/宇宙/社群/自我)的、最鲜明的基督教“作为逻各斯的圣言”之类比。总的来说,经由圣礼及“作为逻各斯的圣言”,人们将所有实在理解为一个揭示、参

与、类比和相互关联的庞大体系,在自我到场的逻各斯中并通过自我到场的逻各斯联合上帝、宇宙和人类。

在宗教历史术语中,“作为福音要旨的圣言”(Word-as-Kerygma)或者“作为宣讲的圣言”(Word-as-Proclamation)也变成类似疏离、差异、中断、断裂之类的词语,即与任何参与彰显的感知疏离的词语。当作为逻各斯的圣言展露其在场,并因此展露参与和类比的巨大关联综合体时,作为宣讲的圣言则使我们远离这种关联。福音要旨中断所有连续感、参与感和稳固感(西方一神论宗教常称其为“异端”)。当德国基督教思想家默茨<sup>①</sup>追随本雅明,用“中断”(interruption)这个词描述宗教时,他叙述了犹太教和基督教中疏离、干扰、预言、启示和宣讲的圣言宣讲传统发展轨迹。

在基督教思想中,我们可以在基督教从经典二元论(dualities)到辩证性二律背反(antinomies)的历史过程中,发现作为揭示性逻各斯的圣言与作为中断性福音要旨的圣言之间的辩证关系。例如,早期基督教中就存在一种强烈的对照:逻各斯基督论(Logos Christology)来源于显现性的《约翰福音》,而天启性基督论(apocalyptic Christology)如同《马可福音》一样疏离和破碎,有着不完整和自我中断的书写形式。再比如保罗的著作以一种疏离、破碎和辩证的语言来描写被钉在十字架上的基督之在场与缺席。在之后的基督教思想中,相似的对照也可见于基督教神学的发展中:阿奎那与艾克哈特(Meister Eckhart)在可理解/不可理解之逻各斯传统的上帝论中强调在场,而路德与加尔文则在遮蔽/去蔽之福音宣

① 默茨(J. B. Metz, 1928 -),德国天主教神学家,著有《历史与社会中的信仰》,朱雁冰译(北京:三联书店,1996年)。[J. B. Metz, German Catholic theologian. See his book *Faith of History and Society*, trans. Zhu Yangbing (Beijing: SDX Joint Publishing Company, 1996).](译者注)

讲传统的上帝论中强调在场/缺席导向。在现代基督教思想中，蒂利希提出的新教原则(Protestant Principles, 言语是破碎、批判、疏远、怀疑的宣讲)与天主教要义(Catholic Substance, 言语是自我到场的逻各斯)的辩证法继续了同样的矛盾统一关系。确实，“天主教要义”这一术语可以在天主教对圣餐仪式的诠释中被很好地理解。天主教中把圣餐仪式作为一个象征，让其物质上的所指在场(存在于与言语的物质性相连的水、面包或酒等物质中)。

与新教相比，天主教(强调以逻各斯为中心的在场)不太重视书写之疏离的物质性。这种天主教对在场的重视在基督教东正教传统的自我理解中更加突出明显。东正教强调在圣像、礼仪、宇宙与逻各斯基督论中都要意识到上帝之在场。在概念术语这个问题上，一个基督教诠释者也应注意到，相似语言在传统正教、英国国教、罗马天主教神学、新教的否定辩证神学中有不同含义。此外，当代基督教神学讨论通过强调叙述语言的第一性(弗雷<sup>①</sup>)和反思书写本身之现象(泰勒<sup>②</sup>)，来挑战类比和辩证的附属语言观。甚至在道成肉身、十字架、复活等表示基督教重要象征的术语中，“作为逻各斯的圣言”自发地表现出在场感，而“作为福音要旨的圣言”自发地表现出差异、疏离和破碎。

通过更全面地展示传统基督教之辩证表述，也许有可能厘清基督教对圣言的理解：道成肉身/十字架、圣礼/言语、宇宙/历史、象征/寓言、圣像/偶像、类比/辩证、理解/不可理解的上帝或者遮蔽/

① 汉斯·弗雷(Hans Frei), 从事圣经解释学, 著有《神学与叙述》。[*Theology and Narrative: Selected Essays*, edited by George Huneinger, William C. Placher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3)](译者注)

② 马克·泰勒(Mark Taylor), 美国当代重要的哲学家, 神学与文化批评家, 编著《宗教研究批评术语》。[*Critical terms for religious studies*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8)](译者注)

显现的上帝、创造/救赎、自然/恩典或者恩典/罪、爱/正义、参与/疏离、持续/断裂、规范/中断。然而,渗透在所有这些辩证表述当中的是原初基督教“作为圣言的启示”之辩证:耶稣基督既可以被理解为自我到场的逻各斯,也可以被理解为自我疏离的福音要旨(Kerygma)。而同样的在场与疏离的辩证表述也可见于基督教传统的两类经典作品中:要么是以预言/天启的方式来宣讲圣言,这种方式始于《马可福音》与保罗书信;要么以冥思、神秘和古老的方式把圣言当作揭示性的逻各斯,这种方式始于《约翰福音》,基督在场、属灵和逻各斯的福音书。

任何对基督教思想史、活动史有所了解的读者都能发现,所有这些独特的基督教“作为逻各斯的圣言”与“作为福音要旨的圣言”的辩证表述在基督教反省历史中一而再、再而三地被尝试和重述。在基督教的发展历程中,圣言既是接近又是疏离、既是在场又是缺席、既是相似又是差异、既是参与又是阻碍。忽视作为基督的耶稣在基督教自身理解中的双重作用,也就忽视了这样一个事实:对基督徒来说,圣言/耶稣基督在《圣经》的书面文字中被见证并被给予在场性。书写与书面文本对于“当前”的群体是有意义的,甚至在圣礼中这些书写和书面文本也有着重要意义(圣礼作为一个符号,它的能指与所指相一致,这是圣礼与“符号”的其他用法之不同之处)。此外,“我们与使徒一起相信耶稣基督”这一基督教教会主要信条是建立在圣言与宣信的群体同在的理念之上。宣信、敬拜的群体认为自己在圣言与圣礼中与其他所有基督徒一起分享同一个耶稣基督的在场。对于基督徒来说,《圣经》这一书面文本是权威的经典(norma normans non normata)。然而,是书写构成了《圣经》。被称为《圣经》的书面文本确保了当下的基督教群体在被宣告的圣言与圣礼中所体验到的基督之在场,与“写”了被称为“使徒

作品”或者《新约》的使徒群体所见证和体验到的基督之在场是一样的。早期宗教改革关于“惟有圣经”或“圣经与传统”的争论,没有涉及作为书写的《圣经》在基督教中重要的诠释学作用。

再者,近来学界重新发现福音书作为一种文体参与了意义的叙事生成而不仅仅是意义的分类。这一新发现也阐明了《圣经》书面文本对基督教自身理解的特殊作用。因为最初的基督教群体进行自我诠释的主要文体是福音书:它独特的、甚至是无与伦比的构成模式,通过书面叙述将作为宣讲的圣言和揭示性的、被给予在场的圣言结合在一起。而且,在四福音书及《新约》其他书面文本不同的叙述中,受难叙述(Passion Narrative)是主要的故事。基督教社群最早以书面形式表达了他们所理解的那个被宣告为基督的、独一无二的拿撒勒人耶稣。神学家凯勒<sup>①</sup>称,四部福音书就是四种受难叙述的延展并加上了各自不同的“介绍”。这无疑是一种夸张,却也不无道理。称这种说法是一种夸张是因为在构成福音书受难叙事的书写中(并且通过这种书写),不同的介绍作为圣言的不同表述被描述地更为准确。

实际上,在20世纪60年代,法国思想家罗兰·巴尔特和德里达引发了关于书写与神学的讨论。这些讨论不仅促使人们重新思考拉比和卡巴拉的书写活动,而且为书写在基督教自身理解中产生的作用提供了新的亮光。我们有很好的理论根据来坚持,为阐明基督教有关圣言与书写的诠释学,需要更多地关注基督教自我理解中在场(在口述、宣讲的话语及圣礼中)与《圣经》书写之间的相互作用。

事实上,基督教神学因袭了希腊逻各斯中心主义的遗产,恰恰

<sup>①</sup> 马丁·凯勒(Martin Kahler, 1835 - 1912),德国神学家。(译者注)

模糊了而不是阐明了书写及《圣经》在基督教自我理解中的作用。如德里达在他的几部论著中所论述的：在西方思想中，从柏拉图的《斐德若篇》(Phaedrus)，到索绪尔的《普通语言教程》(Course in General Linguistics)，再到黑格尔与胡塞尔的符号学理论，书写总是被解释为言说的衍生物。在言说中，说者与听者似乎同时在场。确实，自我反射(self-reflection)似乎能暗示一种自我在场的形式，由此，我所思考、言说的话语似乎直接再现了我的思想。言说与应答这种自我在场的理论模式，构成了典型的希腊罗马-基督教风格的自我交流模式。这种模式可以脱离外部力量的影响，脱离书写那些看上去是衍生的、物质的和技术的特征。

依本人之见，人们在某些方面夸大了德里达有关书写的理论立场。例如：是否有哪位思想家——甚至是黑格尔与胡塞尔——都坚持完全、纯粹和完整的自我在场？而最近一些书写理论家有时就以为这些思想家这样想过。不过，作为对传统书写观念的纠正，关于在场与书写关系的研究所取得的新的理论成果有助于推进我们对《圣经》的进一步理解。在基督教自我理解中，作为逻各斯的基督具有独一无二的地位。除此之外，无论是在作为逻各斯的圣言中，还是在远处之圣言被给予同在的、被宣讲的话语中(布尔特曼)，抑或是在圣礼中，都不存在完全或纯粹的自我在场。当然有一些在场，但需要以书写/经文为媒介。在场从来不是完全、纯粹或完整的。

为了某种完全的自我在场和上帝及宇宙在圣言、圣礼、“神秘”体验中完全在场的错误理念，有一种无意识的动力很想抑制书写这一实在，而这种力量不知不觉地在促使(有时甚至是强迫)人们对所有实在进行等级式阅读。事实上，这种声名狼藉的西方(尤其是希腊罗马-基督教)二元论产生了许多与言语和书写惊人类似

的思想:灵性与文字、理念与物质、灵魂与身体、理智与情感、男性与女性。言说与书写正是这种二元论思想最新和重要的补充。言说可以显得自我透明和自我在场。而书写似乎代表了一些不尽如人意的、低等的语言特征——疏离、缺席、物质性,或仅仅是一种技术性的表达,甚至有可能引起误解。而事实上,这些语言特征既是言语的构成要素,也是书写的构成要素。而且,基督教《新约》中主要的书面形式正是运用了书写的这些语言特征。

许多后圣经的(postbiblical)、更加概念化、抽象化的基督教神学语言(与哲学语言相似),可能主张“阐明”、“发展”并最终“控制”比喻性圣经语言,并使之朝着完全的自我在场方向发展。但是这样的语言(作为话语、圣礼、宗教体验)不会有压制那些最能在书写中(但不仅限于书写中)看到的所有语言的特征的危险么(语言之特征如疏离、转变、差异、物质性、缺乏完全或者纯粹的自我在场感)?作为书写的《圣经》不仅仅参与在场,而且还矛盾地、确实实地具有另外一个作用:它提醒基督徒,有关完全的自我在场或神圣在场的错觉是一种偶像崇拜式的基督教诱惑。因此,关于书写的新理论有助于犹太教、基督教(甚至是伊斯兰教)更好地理解《圣经》在基督教自我理解中的重要作用。圣经不仅可以作为对过去在场的见证,而且可以作为书写行动的见证。将《圣经》理解为书写,暴露了完全自我在场的伪装,而且更正了那已经给西方思想和现实带来灾难的、致命的压制及等级体系。

关注宗教研究中的书写问题,为学术批评反思提供了许多其他的可能。在这篇简短的文章中,我要提示大家注意两项已经超越了解释学与后结构主义讨论的研究成果。首先,强调书写物质性的新理论已经为另外一些批评方法的发展提供了可能。这些批评方法有助于揭示书写的物质性中潜藏的沉默、权力冲突以及种

种压制。书写的物质性可展示任一文本中冲突、压抑及沉默的痕迹,并以此来对抗一些文本自身追求与“主导”话语(master discourse)一致和被“主导”话语控制的欲望(有时甚至弗洛伊德、马克思和尼采等“怀疑的导师”也使用这种主导性话语)。女性主义批评是这一发展的主要例证。女性主义思想批评所有宗教文本,特别是批评那些表述父权制压迫思想和唯心主义自我错觉的文本。女性主义批评已经促使当代批评在物质性书写中并且通过物质性书写来揭示这些宗教文本如何遮蔽了文本内部存在的冲突的踪迹和沉默之音。这种遮蔽源于人们的一种认识,认为书写低等的物质性不具有传达“纯粹”思想的能力。当然,书写本身也被殖民力量利用来控制“他者”。与那些具有书写传统或书写技术的主导文化相比,“他者”由于自身“无文字”、无字母的书写传统而被视为低等文化。韦斯特<sup>①</sup>、盖茨<sup>②</sup>和戴利<sup>③</sup>等学者的工作已经肯定了巴巴拉·约翰逊<sup>④</sup>的观点:“只有在一个文本中心的文化中,一个人才能用逻各斯中心的方式把言说放在优先的地位。”

第二,近来强调书写物质性的理论也为宗教学者提供了一个机会去认真思考这样一个问题:对宗教传统中书写文本的学术重视是支持一种更加广阔范围的“物质性”还是把“物质文化”当作更有前途的宗教研究路径。在这里,最关键的是要研究不同文化与宗教传统使用的所有物质对象(这其中包括书写文本,但又不仅限

① 康尼·韦斯特(Cornel West, 1953 -),美国普林斯顿大学教授。(译者注)

② 亨利·路易斯·盖茨(Henry Louis Gates),著有《种族、书写与差异》。(译者注)

③ 玛丽·戴利(Mary Daly, 1928 -),女性主义哲学家与神学家,著有《教会与第二性》。(译者注)

④ 巴巴拉·约翰逊(Barbara Johnson, 1947 -),美国文学批评家,著有《批评的差异》。[See *The Critical Difference: Essays in the Contemporary Rhetoric of Reading*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1980)]。(译者注)

于此)。例如:宗教历史学家苏利汶(Lawrence Sullivan)已指出,一种文化最初给予的特殊事物深深影响了人们用概念进行思考的能力及人们的反思能力。西方文化中那种反思能力主要根植于书写的物质性。但在非文本中心的文化中,反思能力通过表演、劳动、图画以及身体等物质表达出来,显得更加真实。因此,一种宗教文化的主要观点与概念之再现,通过某一种特定的物质形式可以被更准确地描述为“呈现”(presentation)或者理念之在场(rendering present)。因而,书写仅仅是一种需要被诠释的物质形式,以便一种文化或宗教的主要观念可以为人们所理解。

可以预测,原来书面文本在宗教研究中(甚至在圣经诠释学传统中)的中心地位将在未来受到新信息技术发展的挑战,并受到因近期学术界对书写的关注而开辟的新的理论研究路径的挑战:对书写物质性的重新认识使人们开始质疑整体性的说法;揭示存在于宗教与文化传统中的沉默、冲突和权力实体的踪迹;将文化反思范围扩展到所有物质对象而不只是书写。针对西方所有的等级式二元主义思想:文字与灵性、物质与理念、女性与男性、言说与书写,新的书写理论要求一种更精细的怀疑的诠释学。对于所有当代宗教与文化的诠释者来说,书写现象正展现出巨大的变化。

作者简介:大卫·特雷西,美国芝加哥大学神学院。

**Introduction to the author:** David Tracy, Divinity School of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译者简介:芮欣,中国人民大学。电子邮件:ruixin03@163.com

**Introduction to the translator:** Rui Xin, Renmin University of China.